

濮阳县农业农村局

濮阳县农业农村局 关于《高标准农田工程设施管护办法》的公 平竞争审查意见

县政府办公室：

经对照《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》逐项审查，对《高标准农田工程设施管护办法》审查意见如下：

《高标准农田工程设施管护办法》未违反《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》相关审查标准内容。

以上意见供参考。

